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4-133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种类：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金额：8000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已经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佳力图”）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委托理财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投资金额为8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76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

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3,221,388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95元，2023年3月13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衡验字（2023）第00027号”《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金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23年3月12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1,274,198.6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17,407,862.63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93,866,335.97元。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德悠云”）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为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93,866,335.97元及自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专项用于“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3,262.34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14.84%，募集资金余额为78,673.98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理财产品收益），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累计投资金额	投入进度
1	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	89,386.63	13,262.34	14.84%
	合计	89,386.63	13,262.34	14.84%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募投项目按计划有序进行，本次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楷德悠云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8000万元，购买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411904”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411904
产品金额（万元）	8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1.05%/2.31%/2.51%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21.17/46.58/50.61
募集期	2024年12月23日-2024年12月23日（含） （募集期最后一日17:30（含）后不可认购）
冷静期	投资冷静期自产品协议签字确认后至募集期结束下一日17:30（含）的时间段。 投资冷静期内，如果投资者改变决定，华夏银行将遵从投资者意愿，解除已签订的销售文件，并及时解冻投资者的全部投资款项。
产品不成立	募集期结束，如本产品募集总金额未达到发行规模下限；或者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华夏银行无法或者经其合理判断难以按照产品说明书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或者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国家政策发生变化导致无法按照产品说明书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的，华夏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 如本产品不成立的，华夏银行将于募集期结束后的第1个工作日通过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披露方式或销售人员通知投资者，并于原定成立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已募集资金及自认购申请日至退回资金到账日期间的利息一并退回投资者结算账户。
成立日	2024年12月25日，本产品自成立日起计算收益
结算日	2025年3月25日，产品年化收益率于当日确认
到期日	2025年3月27日，产品正常到期；如产品因故提前终止的，则到期日以华夏银行通知为准。产品到期日当日不计算收益，华夏银行于到期日当日的16:00至22:30支付本金及收益。
产品期限	2024年12月25日至2025年3月27日
收益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收益分配方式	不适用

投资范围	不适用
结构化安排	不适用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以上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委托理财期限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期限为 92 天（实际产品期限受制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

二、委托理财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符合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分析

（1）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2）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及子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三、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

益。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与“财务费用”科目。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佳力图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